

新华社昨播发评论员文章—— 重要领域关键环节改革要有新突破

加快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的改革,是当前深化改革的一个重要特征。这些方面的改革取得新进展、实现新突破,将有效带动其他领域其他环节的改革不断深入,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源源不断的强大动力。

事物有大有小,矛盾有主有次。抓住重点和关键,处理事情、解决问题就会容易得多。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,对国家发展、人民生活、社会稳定具有广泛而深刻的影响。由浅入深、从易到难,是我国渐进式改革的鲜明特征。经过三十多年努力,比较容易、见效较快的领域和环节,改革已经基本到位,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的必要性逐步凸显。

党的十七届四中全会提出,要“加快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步伐”。今年全国两会期间,胡锦涛总书记参加审议时强调,要着力深化改革开放,推进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的改革。政府工作报告也提出,要把推进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作为今年一项重点工作。这表明,党中央、国务院对深化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改革,态度明确、意志坚定。

三十多年改革开放伟大实践,冲破了人们的思想藩篱,释放了人们的创业激情,给神州大地带来了天翻地覆的巨大变化。坚持深化改革,中国巨轮就能劈波斩浪奋勇前行。我国发展仍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,这是党中央审慎分析国内外形势后得出的重要结论。珍视和平、

发展、合作的良好国际环境,珍惜人民群众对深化改革的期盼和热情,紧紧抓住和用好重要战略机遇期,加快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的改革,扫清制约经济社会科学发展的体制机制性障碍,不断推进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建设,才能最大限度地调动起亿万人民谋发展、干事业的积极性、创造性,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,牢牢掌握发展主动权,在未来的国际竞争中占领先机,立于不败之地,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、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奠定坚实基础。

当前的改革“深水区”主要表现在政府职能转变、财税体制不顺、贫富差距拉大、公共服务与城乡发展不均衡等,阻碍着经济社会全面发展。这些问题,多涉及深层次的体制机制问题。而要改革体制机制绝非旦夕之间能够做到。更重要的是,深化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的改革,必然触及一些群体的既得利益,引起社会利益格局的调整,阻力在所难免。但是,“行百里者半九十”,改革不深化就会半途而废,已经取得的成果就会付诸东流。

“改革开放作为一场新的伟大革命,不可能一帆风顺,也不可能一蹴而就。最根本的是,改革开放符合党心民心、顺应时代潮流,方向和道路是完全正确的,成效和功绩不容否定,停顿和倒退没有出路。”党中央对我国改革开放的精辟论断,代表了全党全国人民的心声,表达了举国上下深化

改革的清醒认识和坚强决心。当务之急是,要围绕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,以坚强的决心和勇气、科学的谋划和部署、坚定的执行和监督,大胆探索、勇于突破,加快改革步伐,以改革新进展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取得新成就。

实行改革开放战略决策,根本目的是国家繁荣富强、人民过上好日子;进一步深化改革,同样是为了人民过上更加美好的幸福生活。加快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,必须坚持以人为本,围绕保障和改善民生推进。尤其要加快政府职能转变,加快建设法治政府、服务型政府,进一步理顺政府与社会、政府与市场、政府与群众的关系,强化对政府的监督,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,确保人民当家做主的民主权利,使人民群众不仅成为改革发展成果的享有者,而且成为社会公平正义的守望者,为我国物质文明、政治文明、精神文明、社会文明进步汇聚起最广泛、最强大的力量。

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,坚持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改革方向,以人民赞成不赞成、拥护不拥护为根本标准,以实现好、维护好、发展好人民利益为根本出发点,从解放思想、实事求是、与时俱进的精神,加快推动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取得新突破,必将为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凝聚起更加强大的力量,开辟更加广阔的前景。

新华社评论员

相关链接

从政府工作报告看改革走向—— 理顺五大关系 攻坚六大重点

重点是理顺五大关系

政府工作报告明确提出,今后一段时期,在改革的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,要重点理顺五大关系:理顺政府与市场的关系;理顺中央与地方及地方各级政府间财政分配关系;理顺城市与农村的关系;理顺经济与社会发展的关系;理顺政府与公民和社会组织的关系。

攻坚六大改革重点

政府工作报告中,明确指出了今年改革的六项重点任务:深化财税金融体制改革;推动多种

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;深化价格改革;深化收入分配制度改革;积极稳妥推进事业单位分类改革;加快推进政府改革。

点评

“调整中国已有的发展战略,其核心是转变政府职能,重新界定政府与市场、企业和社会的关系。”

——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副主任刘世锦

据3月6日新华网

观点

经济日报评论员: 稳步推进重点领域改革

最近在浙江温州设立金融综合改革试验区,传递出进一步推动金融改革的积极信号。这项改革不仅对温州经济健康发展至关重要,而且对推进金融改革具有全局意义。

据4月20日经济日报

人民日报: 重要领域 重点突破

突破重要领域、打通关键环节,将是下一步改革的关键,对推进改革大业至关重要。这是历史赋予我们的重任,任何人都无法回避,考验着我们改革的智慧和技巧,更考验着我们改革的决心和勇气。据3月29日人民日报

今日视点

谴责外企无良,不如反思国标滞后

近日,某国际环保组织发布一项检测报告,把“立顿”抛到了风口浪尖上。该组织称,其送检的“立顿”绿茶、茉莉花茶和铁观音样本均含禁用高毒农药灭多威。联合利华立即反驳称,产品符合国家标准。记者调查发现,原来,这又是一个“两套标准”的老问题:不符合欧盟标准,但符合我国标准。两相对比发现,我国标准比欧盟标准竟然“宽泛”了几十倍!(4月25日《华商报》)

在这个“食面埋伏”的时代,人们常常发出“还有什么能吃”的悲叹。更让人感到悲哀的是,有一些食品明明是有毒有害的,但却又可以说是安全合格的。该国际环保组织的报告显

示,立顿茶共含有17种不同的农药残留,其中有七种是欧盟尚未批准使用的。然而讽刺的是,按照我们的国家标准,这些产品的农药含量不仅没有超标,有些甚至远远低于国标的限制规定。也难怪,当联合利华获悉该报告后,不仅没有丝毫的歉意,反而是骄傲地宣称,“我们的产品百分之百是合格的”。

这样的态度,从情感上说当然让国人无法接受。对此,一种有代表性的说法是,“立顿在农药残留方面有双重标准,将这些达不到欧盟要求的产品卖给无数不知情的中国消费者,这对于中国的消费者是不负责的。”此情此景似曾相识,其实在很多起

影响广泛的食品安全事故背后,往往都有“国标严重滞后”的问题,遗憾的是,我们的国标似乎从来没有向国际一流水准看齐的动力。追求利益最大化,是企业的天性,因此企业的一切行为从根本上说,都是基于一种成本上的考量。既然搞双重标准合理合法,外企何乐而不为?退一步说,我们的国标定得这么低,国标自己都不对消费者负责,凭什么要外企为我们的消费者负责?

外企搞双重标准,固然让人气愤,但冷静想想,人家至少是严格遵守我们的国标。我们可以说外企不敬畏良知,但不能说他们不守规矩,仅此一点,就比许

多完全视国标为无物,随意往食品里添加有害物质的国内企业不知强了多少倍。

这不是为外企辩护,而是想说,与其谴责外企无良,不如反思国家标准为何如此自轻自贱。看看四周,从儿童玩具到牛奶,从家具到空气质量检测,哪一个领域实行的不是相对落后的国标?一个无法接受的事实是,国内食品安全事故频发,我们的出口食品却屡创奇迹。日本是一个对食品安全要求极为严苛的国家,但我们出口到日本的食物,合格率之高,连日本人都惊叹不已。谁在搞双重标准?不是那些无良外企,而是我们自己滞后的国标。(吴龙贵)

热点纵论

怪了,公车数量有什么不能说的?

在深圳市政府组织的“公车按尾号停放一天”新闻发布会上,四家媒体记者轮番向相关部门负责人追问:深圳到底有多少辆公车。怪异的是,面对记者的轮番提问,交管局、发改委、交委等部门领导都把皮球踢来踢去,就是不说深圳到底有多少公车。(4月25日《南方都市报》)

公车要按尾号限行,那么到底全市有多少辆公车,这是最自然不过的问题。但这么一个简单的问题,记者四次提问都没能求得答案,难道,公车数量是不能说的秘密?

公车改革进行了多年,成效却一直不大,其中一个很重要的原因,就是很多地方的公车数量一直成谜。如果具体的公车数量

都不敢向公众披露,所谓压缩公车数量,严格按照规定配备公车,岂不成了无源之水?人们又怎能鉴别一个地方的公车是否超标,是否过多过滥?

公车购置和运行维护,一直是三公消费中的大头,中央已多次强调,三公消费要公之于众、接受民众监督。作为三公消费中的主力,一个地方公车消费的透明度如何,事实上也在检验着三公消费的整体透明度有多高,更在检验着政务公开的透明度有多高。如果有多少辆公车都不能说,那还谈什么三公消费公开透明?谈什么政务公开?

事实上,无论是按照中央三公消费公开的要求还是比照已施行近4年的《政府信息公开条

例》,公车数量和购置维护费用,都是政府必须公开的基本政务信息。以中央推行三公消费公开的要求而论,作为社会关注度极高的公车消费,更应该率先彻底公开相关信息,以为三公消费更彻底地公开破冰;从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的角度来看,其中明文规定:“涉及公民、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切身利益;需要社会公众广泛知晓或者参与”的政务信息,必须公开。公车数量不仅关乎纳税人的切身利益,而且毫无疑问是需要社会公众广泛知晓和参与监督的,所以没有任何理由成为“不能说的秘密”。

深圳向来得改革风气之先,是各项改革推进的试验田,但在公车数量这个问题上,相关部门

的表现却实在令人失望。如果发布会上的相关部门领导没有准确掌握深圳的公车数量,那么就说明,这些部门根本就没有公开公车数量的打算,甚至根本就不觉得公车数量是必须公开的政务信息,所以才会一无所知;如果是明明掌握了公车数量,却硬是不让民众知晓,硬要把它捂成“秘密”,那么就说明,中央推行三公消费公开的要求和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,在这些部门眼里是可以选择性无视的。如任由这样的怪事不了了之,民众关于三公消费公开的信心将受重挫,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也将沦为空文,如此恶例的负面示范效应,不可不察。

(本报评论员 赵勇)

公民发言

南科大转正 不代表没了改革空间

教育部同意建立南方科技大学,并要求南科大遵守《教育法》和《高等教育法》基本精神。南科大则将“教授治学、学术自治”写入总则。(4月25日《新京报》)

此前,南科大在未经教育部批准的情况下,招了40多名高二的学生,很多人批评南科大“步子跨得太大”——说白了,就是“没户口”的身份很碍眼;现在,南科大转正,一干专家又担心“南科大自主办学的空间进一步缩小”。

无证,说你无证驾驶不安全;有证,说担心你拿了证走老路。那么,南科大该怎么走?

解构总比建构轻巧。南科大的春天,注定是多风多雨的。从2009年全球遴选校长开始,“去官化”、“去行政化”、“教授治校”等,无一不戳痛当下中国高等教育的死穴。转正后的南科大,固然还会遇到诸多问题:譬如高校既有框架下的“校长负责制”与南科大的“学校理事会决定各项大事”之间,显然存在不小的距离……但制度是死的,人是活的。南科大的问题,其实不是改革本身的问题,也不是南科大的方向问题,而是陈规旧制的标准问题。

转正,并不代表南科大没有了探索的空间,相反,没有身份问题的南科大,将有更多精力去摸索,为高等教育改革探路,制度内的变革,同样是不容忽视的力量。改革需要代价与成本,这不仅仅是“深圳市建设南科大的总投资将达到24.8亿元人民币”的物质投入,还有肩扛为中国高等教育改革探路使命而必须面对的坎坎沟沟。

给南科大一点时间,再给南科大一点希望,尽管她看起来离我们还很远。在各色学术不端司空见惯的今天、在很多高校只剩下大楼而不见大师的情况下,在钱学森之问如芒刺在背的今天,给南科大一点时间与希望,其实也是给了高等教育一点时间和希望。(邓海建)